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中共额敏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（单位名称）的额敏县低氟边销茶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额敏县低氟边销茶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新昌县江南诚茂砖茶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1670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36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额敏县低氟边销茶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供应商为新疆叶尔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1835.12237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59.99067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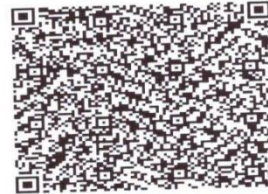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叶尔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7日





劳动密集型企业、中小微企业、困难企业、 纺织服装企业认定表

编号: 201907003

企业名称	新疆叶尔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
详细地址	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(新市区)北区工业园冬融街55号标准厂房2号楼2层东侧	
申请企业类型	中小微企业	
成立时间	2018-03-07	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	王常华	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联系电话	13609911784	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号码	340104196901143516	
营业执照编号	91650100MA77UUKT6K	
经营项目(范围)	茶叶加工经营	
<p>根据乌鲁木齐市劳动密集型企业、中小微企业、困难企业、纺织服装企业认定办法，新疆叶尔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经审核，认定为中小微企业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乌鲁木齐市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2019年07月16日</p>		

注: 1. 本表一式三份,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、申请认定的劳动密集型小企业各一份。
2. “申请企业类型”按照申请认定的“四类”企业中, 符合要求的一类去填写。



证 明

新昌县江南诚茂砖茶有限公司系国家边销茶定点生产企业，属边销茶（食品）加工生产行业，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(2020)46号）的规定，属于小微企业。

特此证明！

